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联域股份”）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4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6年4月16日以邮件、电话、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及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票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及《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有关《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的“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部分。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钱可元先生、樊华先生、程小燕女士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

《独立董事 2025 年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 2025 年年度述职报告》。

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提交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报告》，对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作出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潘年华先生，根据公司管理层 2025 年度工作情况，汇总、编写了《2025 年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结合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及战略规划，为积极回报广大投资者，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经营成果，并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拟以现有总股本 73,200,000 股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 222,200 股后的 72,977,8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4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计派发的现金红利总额为 10,216,892.00 元。本次股利分配后未分配利润余额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如在本公告披露日至本次预案具体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或因实施限制性股票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回购股份等致使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票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情况

进行了检查，查阅了公司的各项内控管理制度，了解公司及子公司有关部门的内部控制实施工作，编制了《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票审议通过。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就上述事项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票审议通过。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就上述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7.1 关于公司董事长徐建勇先生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徐建勇、徐建军回避表决。

7.2 关于公司副董事长潘年华先生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潘年华回避表决。

7.3 关于公司董事甘周聪先生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甘周聪回避表决。

7.4 关于公司董事徐建军先生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

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徐建勇、徐建军回避表决。

7.5 关于公司董事郭垒庆先生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郭垒庆回避表决。

7.6 关于公司董事梁燕女士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梁燕回避表决。

上述非独立董事 2025 年度的具体薪酬详见公司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四、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026 年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为：在公司内部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按其岗位对应的薪酬和考核管理办法执行，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未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在公司担任经营管理职务的董事薪酬原则上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

7.7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钱可元先生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钱可元回避表决。

7.8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樊华先生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樊华回避表决。

7.9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程小燕女士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程小燕回避表决。

上述独立董事 2025 年度的具体薪酬详见公司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四、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026 年公司独立董事薪酬方案为：公司独立董事薪酬实施独立董事津贴制，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 8.00 万元（税前），除此之外不再另行发放薪酬。独立董事不参与公司内部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关联委员/董事已回避表决相关审议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5 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薪酬详见公司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四、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026 年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为：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高级管理人员按其岗位对应的薪酬和考核管理办法执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原则上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潘年华、甘周聪、徐建勇、徐建军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关联委员已回避表决相关审议议案。

(九)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进行修订。详细内容请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年审会计师 2025 年度工作完成情况及其执业质量进行了核查，并作了全面客观的评价，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审计人员严格遵守职业道德规范，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具有较高的综合素质，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根据《公司章程》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票审议通过并提议，同意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管

理层根据公司 2026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协议。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暨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暨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票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内审负责人陈妃妹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内审负责人职务，为保证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的正常进行，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陈瑞女士为公司内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票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内审负责人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全资子公司股权激励方案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鉴于深圳海搏经营发展需要，加之部分激励对象岗位调整、个人意愿等情况发生变化，公司拟对深圳海搏激励方案中的激励对象、激励额度及认缴价格等相关内容予以调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联委员已回避表决。详细内容请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调整全资子公司股权激励方案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徐建勇、徐建军、郭垒庆回避表决。

(十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请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2 日（星期五）15：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二）2026 年第二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 （三）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四）2026 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五）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公司相关事项出具的核查意见；
- （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相关事项出具的专项报告；
- （七）《深圳市海搏数智科技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激励涉及的深圳市海搏数智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 （八）其他。

特此公告。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